

证券代码：688328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5-049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旦志远”）。

●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政旦志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1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1F

首席合伙人：李建伟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9人，注册会计师9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8人。

截止2025年6月30日，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为42家上市公司出具了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相关审计收费（未经审计）共计4,967万元；为25家新三板公司出具了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相关审计收费（未经审计）共计513.32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公告日，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并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2024年年末数（经审计）：217.58万元。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责任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1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其中7次不在本所执业期间）、自律监管措施5次（其中5次不在本所执业期间）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建华，2005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8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合计 12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毓锋，2019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11 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合计 2 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磊，2014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1 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合计 11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政旦志远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 100 万元（其中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保持一致，具体金额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的项目组成员的经验、级别、投入时间和工作质量等因素最终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政旦志远的执业情

况、专业资质、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政旦志远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政旦志远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公司聘任政旦志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了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意续聘政旦志远为公司的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续聘期 1 年，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 日